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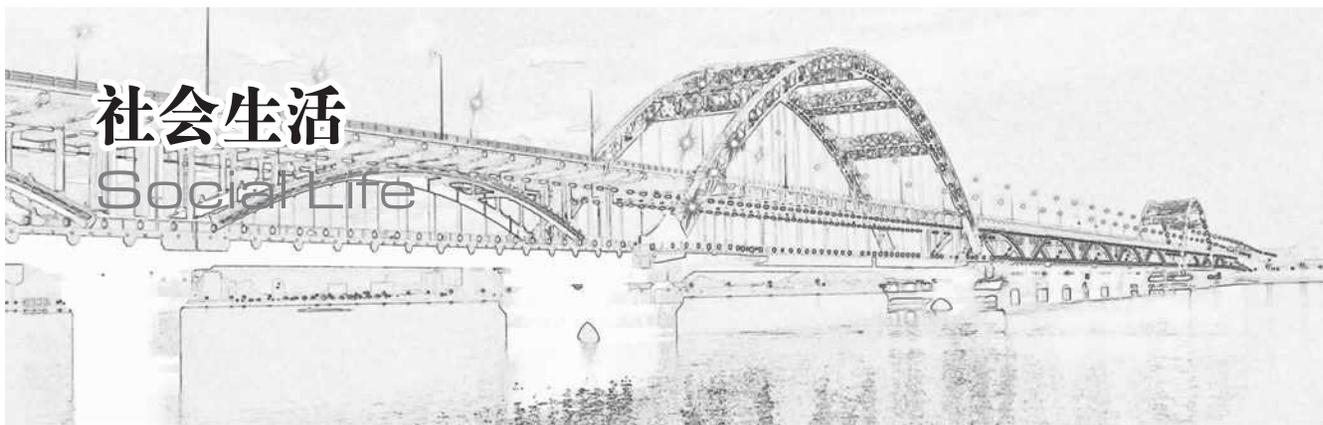
SOCIAL LIFE

上海年鉴

社会生活

Social Life





社会生活

Social Life

社会救助

【概况】 2006年,上城区帮扶救助工作继续坚持“为民解困”宗旨和“五位一体”的救助政策,健全制度,创新

机制,加大力度,较好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至年底,全区有各类困难家庭 2785 户计 6174 人,发放低保金 639.14 万元,“春风行动”一次性救助款和生活、医疗、教育等各类救助款 973.08 万。

表 15

2006 年上城区困难救助情况

项目	救助对象	低保户		困难户		扩面困难户		非劳动年龄段征地农民
		人(户)数	人	人(户)数	人	人(户)数	人	
救助(补贴)支出		1230 户	2137 人	1238 户	3205 人	317 户	832 人	387 人
其中	低保(补贴)支出	-		-		97.69 万元		70.4 万元
	“春风行动”一次性救助金	639.14 万元		-		-		70.4 万元
	医疗救助	302.84 万元		285.82 万元		44.93 万元		-
	教育救助	107.3 万元		-		18.46 万元		-
	高温送清凉	109.8 万元		23.73 万元		3.3 万元		-
	临时救助	19.18 万元		-		21.7 万元		-

【推进低保规范运作】 健全救助进退机制,完善动态管理,实现救助经常化。2006年进入低保、困难、扩面家庭 994 户计 2332 人,退出 1540 户计 3882 人。健全完善联席会议、居民听证、张榜公示和公益劳动制度,加强救助对象管理。坚持季度例会、技能培训和考核奖励制度,实现工作制度化。坚持“2348”工作法,从程序、要件等方面对申报、审批全过程进行严格规范。完善区、街、社区三级审批制度,严格依法依程序审批,实现操作规范化。在全市率先开展低保三级网上审批,从信息上传、资料审批到信息变更进行全过程透明运作,实现手段信息化。

【加大慈善救助力度】 普遍开展生活困难临时性救助工作,向未列入市、区两级救助圈但生活确实有困难或已列入救助圈但生活仍有困难的人员发放临时救助款 21.7 万元。扩大医疗救助范围,对区工会会员中的外来务工人员实施医疗救助。积极发挥区慈善总会、各街道“爱心银行”的作用,对困难家庭实施医疗借款、提前救助,缓解他们的经济压力。全年发放医疗借款和提前救助款 40.4 万元。区慈善总工会全年募集善款 300.15 万元,发放“春风行动”一次性救助款和生活、医疗、教育等各类救助款 973.08 万元,4572 人次困难群众受益。

【探索社会互助新机制】在全市率先推出网上定向捐助新模式,充分运用社区网站等信息化手段,在辖区单位和社区居民中广泛开展慈善物品定向募集活动,提高慈善物品捐助实效。全年各街道“慈善超市”向困难群众提供救助物品 3215 人次 3545 件;“爱心银行”向困难群众提供生活、医疗等救助 506 人次 20.3 万元。

优抚 双拥 安置

【落实优抚政策】及时调整优待抚恤标准。7月,调整伤残军人残疾保健金标准。12月,调整军队离休干部和部分优抚对象离休和抚恤费。认真做好抚恤金补差工作,为 10 名定恤对象发放补差 4.2 万元。开展退役军人精神病评残工作,为 4 名老退伍军人和 1 名民兵办理精神病补评残。

2006 年末,全区有优抚对象 1214 人,其中革命烈士家属 56 人,因公牺牲、病故军人家属 45 人,现役军人家属 833 人,革命伤残军人 258 人,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6 人,伤残人民警察 4 人,在乡复员军人 12 人。全区享受定期抚恤的“三属”16 人,其中革命烈士家属 6 人,发放定期抚恤金 9.97 万元,月人均 1385 元;因公牺牲军人家属 1 人,发放定期抚恤金 1.49 万元,月人均 1245 元;病故军人家属 9 人,发放定期抚恤金 11.99 万元,月人均 1100 元。享受抚恤金(保健金)的革命伤残军人(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 268 人,发放抚恤(保健)金 118 万元。享受定期定量补助的在乡老复员军人 14 人,发放补助金 13.62 万元,月人均 810 元。优待义务兵家属 234 户,发放优待金 289.8 万元,年户均优待 12384 元。

【深入开展拥军慰问活动】以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70 周年为契机,深入开展双拥活动。2月13日,区委、区政府在花中城宴会厅举行新春团拜会,驻地和共建部队的领导参加会议。7月20日,召开 2004~2005 年度西藏兵家属茶话会。7月26~27日,区四套班子

领导分四路走访慰问省军区司令部等部队,送去慰问金;赴象山海训基地看望慰问 73022 部队官兵,为部队送去食品和 1 万元慰问金。各街道对辖区内驻军和“三属”、在乡老复员军人、三级以上残疾军人等重点优抚对象进行慰问,各社区对辖区内所有优抚对象进行走访慰问,送上慰问品。八一期间,区、街、社区三级共走访慰问优抚对象 1161 人,累计支出慰问款物 4.4 万元。2006 年区一级用于双拥慰问的经费达到 24 万元,比上年增长近一倍,为历年最高。

【做好退伍兵接收安置工作】2006 年,全区接收 2005 年度退伍兵 100 名,全部安置完毕,其中安排工作 2 人、复工复职 2 人、自谋职业 96 人;发放生活补助费用 18.43 万元,自谋职业补助费 152 万元。

社会福利事业

【深化居家养老服务】实施“走进去,请出来”战略,为老人居家养老提供双向支撑。“走进去”,即专业人员走进老人家中,为老人提供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等服务。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广大老人、子女和家庭成员树立养老新观念;拓展服务范围,吸引更多老人享受养老服务。全年向 1300 余位困难老人提供养老服务,比上年增长 40%。丰富养老服务内容,借助“96345”电话服务平台,出资 25 万元为 938 名独居空巢的困难老人安装使用“号码百事通”话机型呼叫器,为老人提供



帮扶救助暨居家养老服务工作总结表彰大会

(民政局 提供)

全天候的“电子保姆”服务,化解老人的生存风险。“请出来”,即建好为老服务设施,为老人走出来享受养老服务提供便利。2006年,全区有日托所、便民食堂、洗衣房17家。改善硬件设施,加强规范管理,努力把“星光老年之家”建成老年人的休闲乐园。打造“没有围墙的敬老院”,充分运用养老机构的服务资源,为社会老人提供就餐、日托、洗涤等个性化服务。

【稳步发展福利企业生产】2006年,全区参加年检的福利企业13家,合格13家,职工总数704人,其中残疾职工303人。全区福利企业总资产24107万元,固定资产净值4695万元,分别比2005年增长11.44%和43.01%。全年完成工业销售产值18287万元,产品销售收入18229万元,实现利润2961万元,工业增加值5654万元,分别增长0.09%、3.58%、10.44%和0.98%。

■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

【开展和谐社区创建活动】制定下发《2006年和谐社区建设实施意见》、《2006年度和谐社区测评标准》和《和谐社区建设三年规划(2006~2008年)》,围绕居民自治、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治安良好、环境优美、文明祥和、党建有力七个方面,分阶段分步骤推进和谐社区建设。加强社区“一站式”服务大厅建设,全区有40个社区实现“一站式”办公。健全制度,增强督导工作

的科学性。调整充实督查员队伍,督查人员从18人增至24人。年终考评,在水一方等7个社区被评为五星级和谐社区,复兴街等12个社区被评为四星级和谐社区。

【加强社区信息服务】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社区服务工作的意见》,以信息化为载体,拓展社区服务领域。按照提高“知晓率、使用率、满意率”的要求,加强“三网”建设。动员社会力量,在各社区设立133块“三网”知识宣传牌,扩大“三网”在社区居民中的知晓率。积极向区有关职能部门宣传普及“三网”知识,促进部门加入“三网”。2006年,有工商、劳动、计生、质检等10余个部门加入“三网”。提高“三网”的使用率,所有社区均在社区网站开通“网上听证”,28个社区开辟“社区论坛”,社区电脑服务网信息发布量在全市领先。增加“数字电视”的便民服务功能,提高社区居民的点击率。据“数字电视”后台统计,全市浏览量排名前50位的社区,上城区占30%,居全市首位。加强“96345”电话服务平台建设,发展服务加盟单位,2006年新增加盟单位294家,增强电话服务网在商品配送、家政、餐饮等方面的服务功能,提高点击率。完善信息发布定期通报制度,促进电脑服务网、电视服务网信息的及时更新。向区有关职能部门开放“三网”资源,区计生局利用“三网”资源改进计生服务,得到联合国世界卫生组织的好评。



在水一方益寿院开张

(民政局提供)

■ 做好社区服务业登记审批工作 ■

积极发展社区服务业。2006年,全区有社区服务机构428家,比2005年增加191家,其中公益性365家、经营性63家。

■ 民政专项事务管理 ■

【规范地名管理】开展地名公共服务工程建设,做好社区地名空间数据的调查核对和数据的录入转库工作,整理地名档案88卷,收集地名资料160条,完成数字地名录入14.2万个,定



全国十五城区第十九次民政信息交流会

(民政局提供)

【做好殡葬管理】认真落实殡葬目标管理责任制。2006年,全区死亡1423人,死亡火化率100%。(陈学军)

【召开全国十五城区民政信息交流会】9月20日,全国十五城区第十九次信息交流会在上城区召开,来自全国十五个友好城区近60位代表参加会议。会议主题是交流信息、增进了解、促进发展。会议就社会救助、社区建设、养老服务、民间组织管理等内容开展研讨和交流。与会代表参观了上城区小营巷、在水一方和美政桥等社区建设情况。(年鉴编辑部)

位9.3万个。在全市数字地名考核中,上城区门牌入库数、定位数和入库率居六城区首位。启动《地名规划(2006~2020年)》编制工作。做好地名门牌的审核工作,全年审核命名大型建筑物、住宅名称5处,编排门(幢)号99家,发放门牌证(地名使用证)4549本,制作安装门(幢)户(室)牌10677块。

地名资料:2006年上城区经批准的标准地名;

住宅名称:西湖名苑、复兴东苑、国检新苑;

建筑物名称:绿都大厦(原房经大厦更名)、东坡文物大楼;

广场名称:凤山公园。

【办理婚姻和收养登记】2006年办理结婚登记4497对,比2005年增长75.5%,其中初婚7827人、再婚879人、复婚119对。办理离婚登记830对,比2005年增长12.6%。全年办理收养登记5件;出具《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2035件,比2005年增长67.2%;补办结婚证368对、离婚证75件。

【做好民间组织管理】做好民间组织培育发展工作,全年成立登记4家,变更3家。至年底,全区有社会团体60家,其中学术性10家、行业性7家、专业性37家、联合性6家;民办非企业单位55家,其中教育类13家、卫生类12家、文化类3家、体育类3家、劳动类3家、民政类10家,其他类11家;备案的社区民间组织202家。

老龄工作

【概况】2006年,上城区有60岁以上老人66972人,占总人口的20.95%,老龄化比率居全省城区之首,其中80岁以上高龄老人有12309人,占老年人口的18%;100岁以上的老人有11人。

2006年,上城区全面贯彻“党政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关怀”的老龄工作方针,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围绕“六个老有”(注61)的目标,协调老龄委各成员单位充分发挥作用,按照《杭州市上城区老龄事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切实加强老龄工作。开展《浙江省老年人优待证》换发工作。按照市“三好三有三无”(注62)的标准,规范老年协会建设。以“十个一”(注63)活动为载体,认真组织开展第十九个老人节各项活动。2006年,上城区老龄办被评为全省老龄工作先进单位,望江街道在水一方社区被评为全国敬老模范村居(社区)。

注释:

61.六个老有:老有所乐、老有所学、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教。

62.三好:班子建设好,作用发挥好,制度落实好。

三有:有活动场所,有经费来源,有教育载

体。

三无：无老年人因受歧视、虐待而致非正常死亡的现象；无老年人赌博、吸毒现象；无老年人参与邪教、封建迷信活动。

63. 十个一：组织一场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咨询；组织一次敬老表彰；组织一次生活调查；组织一次免费体检；组织一次游园活动；组织一场老年教育。

【建设社区老年人协会】2006年，上城区深化社区老龄工作“3587”工程建设。开展创建社区老年人协会规范化建设工作，按《浙江省基层老年人协会规范化建设标准》和《杭州市基层老年人协会规范化建设考评细则》，结合社区实际制订下发《〈关于创建规范化老年人协会工作意见〉的通知》，以明确创建目标、提出创建要求、制订创建计划，各社区积极开展社区老年人协会规范化创建活动。10月，经市老龄办检查验收，51个社区老年人协会全部达标，达标率为100%。社区老年人协会增强老年人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意识和能力，推动全区老龄事业的健康发展。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在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养老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初步形成的基础上，2006年，上城区在坚持政府主导，加大对老年福利事业投入的同时，制定优惠政策，规范制度，充分运用市场机制，扩大社会力量广泛参与，鼓励各方投资，满足各类老年人的设施、产品、服务需求，形成多元、立体的养老方式。全区建有老年食堂22家、洗衣房15家、“星光老年之家”71所等养老服务设施，打造“没有围墙的敬老院”，利用养老机构的各种资源，为社会老人提供个性化养老服务。2006年，累计居家养老的老人达1300余人，1200人次社会老人从中受益。广大老人及其家属的养老观念开始更新，老人生活质量逐年提高，老年人养老得到基本保障，老年人安度晚年，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加强老年医疗保健】2006年，社区医疗保健不断完善。区卫生局进一步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加快社

区卫生服务机构的规范化建设，不断改善老人就医环境，使老人就近方便就医。加强全科门诊和老年病房建设，提高社区卫生服务质量和医疗技术水平。对困难老人继续实行“四免三减半”（四免：挂号费、心电图费、B超费、X透视费；三减半：住院、注射费、手术费、护理费）的优惠政策，在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设“爱心济困”门诊和“爱心济困”病房。2006年11月起，根据市政府统一部署，对辖区内的企业退休人员首次体检。全年为1.1万余位退休职工进行健康体检，为3700余位老人进行健康随访。

【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200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以下简称《老年法》颁布10周年，《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实行5周年，上城区老龄委各成员单位加大对《老年法》的宣传力度，加强法律援助网络建设，扩大援助覆盖面，精简援助程序。区司法局和区法院联合下发《关于做好法律援助与司法援助工作的意见》，加强司法援助与法律援助工作间的衔接，确保经济困难的老年人能依法充分行使诉讼权利。全区为20位老人进行法律援助，占全区援助总数的17.6%。

【落实老年优待政策】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优待老年人规定的通知》精神，2006年3月为上城区4.4万余名老人申领、换发省老年优待证。持证老人可享受省、市有关优待规定，70周岁以上老人可免费乘坐公交车、上公园、寺庙，在医院可优先门诊看病，在车站可优先购票，60~69岁老人可享受半价和相应的优惠政策。

根据杭州市老龄委关于调整全市高龄老人长寿保健补助费标准的要求，区老龄委下发《关于发放上城区高龄老人长寿保健补助费的通知》，从2006年9月1日起分别对90周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补助100元，100周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从原有的100元增加至300元。2006年，上城区分别对865位9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补助费。各项老年人优待政策及时到位。

【发展老年教育】2006年，上城区老年大学、老年电大等老年教育工作有新进展。老年电大入学率逐年上

升,老年学校、社区学院等工作正常开展;积极探索民间组织办学路子,逐步扩大老年人教育面,提高老年教育的质量,不断提高老年人的各项素质。

【开展老年文体活动】2006年,上城区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丰富多彩,各成员单位、社区组织开展各种适合老年人的文体活动。区老龄工办组织百名老人游休博园;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主办,区老龄工办、文广新局协办“首届企业退休人员文艺汇演”;老干部局组织“庆祝长征70周年书画展”;教育局组织千名退休教师“金秋漫步吴山”登山活动;公安分局组织百名退休老公安参加“健康徒步活动”;人事局组织百名退休干部乘坐“水上巴士”游览运河风光;各街道、社区组织“老人才艺表演”、“老年戏曲PK赛”、“邻里团圆宴”、“厨艺展评”及登山、旅游、品茶、赏菊等各种文体活动,丰富老年人的晚年生活。(周英红)

计划生育

【概况】2006年,上城区以巩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荣誉为目标,以“稳定低生育水平和人的全面发展统筹解决人口问题”为主要任务,创新载体,深化服务,推进生育文明建设,努力提高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水平、服务质量及群众满意程度,各项工作有新的突破和提高,推动了上城区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全区各级各部门党政“一把手”坚持人口计生工作亲自抓、负总责,充分发挥各级人口计生领导小组的职能作用,齐抓共管,综合治理,形成了部门配合、资源共享、社会参与的良好工作氛围。民政、劳动、教育、公安、工商、建设等部门在社区建设、结婚登记、公益金救助、户口上报、企业审批、失业证办理、物业管理等工作中,积极主动开展计划生育宣传、管理,履行服务职能。全区依法落实计划生育法定代表责任制,层层签订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4282份。计划生育工作职责纳入了全区各街道各部门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奖的重要内容,成为干部任免、文明单位、劳动模范及各级各类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的重要条件,严格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全年区财政共投入505.88万元,人均经费12.15元,比上年增长13%,增长幅度高于同级经常性财政收入增长幅

度的10%,确保了计划生育事业经费。上城区已婚育龄妇女51566人,外来育龄妇女18912人;全年出生总数1103人,其中违法生育10例,计划生育符合率99.1%;人口增长率负0.7‰;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率85%以上;统计误差率小于2%。采取各类避孕节育措施45403人,综合避孕率88.04%。已婚育龄妇女避孕方法知情选择率99%以上。征收社会抚养费立案率100%,兑现率72%,结案率60%。信访结案率100%,无越级和重复信访。全区无违反“七不准”(注⁶⁴)的行政侵权行为,无行政诉讼案件及恶性事件发生。2006年,上城区获省“‘十五’期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集体”、全国计划生育协会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加强生育文化载体建设】南星街道在原十亩田生育文化园区新增富有“生育文化”氛围的休憩亭;湖滨街道在东平巷社区、望江街道在近江东园社区等因地制宜地打造“盆景式”生育文化主题公园,以温馨和谐的宣传氛围、生动形象的建筑语言吸引群众的“眼球”。开展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引导广大群众树立科学、文明、进步的婚育观念。区人口和计生局与区教育局、团区委、区妇联联合举办“飞翔吧,女孩——纪念‘7·11’世界人口日暨杭州数字电视计生栏目开通仪式”,活动以不同年龄段的女孩讲述自身成长过程,展示各自风采,体现家庭、社会、学校三者关爱女孩行动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各街道通过画板展出、简报大赛、才艺展示、数字电视服务网络开通,呼吁全社会以实际行动关爱女孩,产生较好的宣传效果。

【提供计生便捷优质服务】充分利用和不断完善上城人口计生网、辖区医院网、校园网、社区网等现代传媒,与杭州华数电视公司合作,创办“计生之窗”栏目,通过数字电视网将计生政策、办事指南、在线定单、活动信息及生殖健康等知识送入千家万户。各街道根据自身优势,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送知识、送信息、送服务、送健康”活动。对所有的孕产妇和节育手术者进行的“术前指导、术后慰问”;赠送“爱心大礼包”,落实避孕方法知情选择;设立避孕药具免费供应点400多个,增设24小时供应点,让育龄群众随时随地可以得到避孕药具。为拓宽区计生指导站的服务功能,打造

“温馨舒适、方便精致、规范优质”的计生宣传服务阵地,聘请医生坐堂咨询,开展优生优育优教、避孕节育、生殖健康等服务。

【发挥计生协会组织作用】在充分发挥街道、社区计生协会组织作用的基础上落实社区居民计生自治章程、公约,与重点对象签订计划生育服务协议,规范计划生育居务公开等工作,努力构建居民事前参与、事中介入、事后评议的自治体系;建立企业计生协会组织,2006年共建268家,其中55家100人以上企业100%建立协会组织。区、街道计生协加强指导,充分发挥企业计生协会服务企业的功能。各街道、社区以“关注生殖健康、创建美好家庭,促进和谐社会”为主题,开展知识讲座、文艺汇演、零距离沟通会及到广场、居民楼院、建筑工地等进行宣传、咨询和服务,吸引广大群众热情参与,其中上城区选送的宣传画板获杭州市计生协会一等奖。清波街道计生协会组织万名育龄群众参加《中国计生协预防性病、艾滋病知识竞赛试题》答卷活动。10月,上城区代表中国计生协接受国际计生联的资格认证,全区预防艾滋病知识宣传项目工作得到国际计生联和中计协官员的高度评价。

【维护群众计生合法权益】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对人口计生系统执法情况检查的工作要求,上城区开展执法自查自纠工作,依法规范人口计生工作。依法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各项生育审批,全年共办理再生育审批53例,申报病残儿童7例,再生育特批2例,未发现经生育审批后有不符政策现象,做到文书、程序、主体、依据、行为合法。依法出台《关于开展计划生育便民维权活动的通知》,与区劳动局联合出台《关于加强企业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的意见》等文件,依法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优质的计划生育承诺服务、技术服务,尊重和維護群众的合法权益。区财政依法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共发放失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及放弃二胎生育的奖励费近50万元。区慈善总会会对计划生育困难家庭采取扶助措施,为36户伤残或死亡的独生子女特困家庭提供计划生育公益金救助。通过落实区“居家养老”政策、“银发一接通”、“春风行动”、“图书银行、爱心银行、时间银行、岗位银行”等活动以及帮困助学和医疗救助等途径,让老百

姓感受到独生子女政策的优先优惠。

【加大流动人口计生治理力度】上城区调整充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协调小组成员,建立流动人口联席会议制度、联合稽查制度,建立不同的管理和服 务模式。各街道结合实际开展方便快捷的“一门式”服务和依托社区“计警联手”的管理服务模式,互通信息、联合排查,开展经常性的管理和服 务。调整充实流动人口协管员队伍,人员从上年的80名增加到146名。由公安、计生联手,举办协管员计划生育业务轮训班。利用流动人口春节返乡之际,对个体私营企业、建筑工地、专业市场、房屋出租户及外来人口进行一次全方位的集中宣传和服 务。利用国家流动人口信息交换平台,向户籍地提交查询信息,向流出地反馈信息,及时掌握流动人口的动态,使外来育龄妇女及时纳入现居住地的管理和服 务。小营街道组织辖区省级医院专家到建筑工地,提供生殖健康服 务;南星街道为外来育龄妇女送“服务爱心卡”及宣传资料袋;湖滨街道为辖区红泥花园外来务工者举行青春健康教育互动课;区教育局为外来人口解决子女就近入学问题;区总工会推出“凡加入工会一年且因病致贫,致使生活费用低于市低保标准的外来务工者,其本人或配偶及子女产生的医疗费自费部分,能享受区慈善医疗救助”的政策。全区有2万户外来务工者能享受此政策,外来人口充分享受到同城待遇。

【打造“5A”式计生服务】区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扩大用房面积,打造人性化、温馨化、多功能的计划生育宣传服 务阵地,改革避孕药具管理服务,设免费避孕药具供应点447个、24小时供应点6个,方便育龄群众;区人口计生网开展避孕药具“在线定单”服 务,友情链接辖区医院网,扩大医讯信息;依托“一册三网”(一册即:编印《上城区便民服务手册》;三网即:建立电脑服 务网、电视服 务网和电话服 务网)社区服 务平台,积极打造“5A”(5A即:任何人 Any one 在任何时候 Anytime、任何地点 Anywhere 通过任何方式 Any way 得到任何服 务 Any service)式计生服 务。

组织辖区宾馆主要负责人举办艾滋病防治工作培训班,落实宾馆在客房内提供安全套等服 务措施;组织辖区内13~17岁青少年开展青春期健康教育系

列讲座活动;制作集电话预约、咨询服务为一体的“男性健康”医疗服务卡,凭卡优先就诊;免费为金婚、银婚老年夫妇拍摄“婚纱照”。开展育龄妇女信息再调查工作,全年补录修改信息百万余条,减少育龄妇女的漏统漏管现象;率先实现省、市、区、街道、社区育龄妇女信息库的五级联网,形成集统计分析、信息交换、政务公开、知识普及、资料查询、咨询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计划生育信息服务平台。

2006年1月通过评估验收,被评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

【调研计生协会工作】9月29日,省计生协专职副会长、省人口计生委副主席严掌法一行10余人到上城地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和“在水一方”社区调研计生协会工作。在听取两基层单位在计生协会组建、宣传、服务等方面的工作汇报,参观协会活动阵地后,对上城区计生协会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认为上城区计生协会与工、青、妇联手共享资源,实行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民主参与的经验值得推广。

【开展资格认证活动】10月25日,国际计生联认证官员孙撒拉女士和国际计生联西半球办公室高级顾问洪贝托先生在中国计生协和省、市计生协领导陪同下,莅临上城区进行资格认证工作。认证组一行参观了望江街道中南建筑工地、“在水一方”社区,听取上城区工作情况介绍,对上城区计生协依托严密的组织网络、雄厚的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预防艾滋病知识宣传项目工作给予高度评价。资格认证活动严格按照国际计生联65条原则和程序进行,最终得到资格认定。该认证直接反映了所在国计生协工作理念及服务水平。(梅小凤)

注释:

64. 计划生育七不准:不准非法关押、殴打、侮辱违反计划生育规定的人员及其家属;不准毁坏违反计划生育规定人员家庭的财产、庄稼、房屋;不准不经法定程序将违反计划生育规定人员的财产抵缴计划外生育费;不准滥设收费项目、乱罚款;不准因当事人违反计划生育规定而株连其亲友、邻居及其他群众,不准对揭发、举报的群众打击报复;不准以

完成人口计划为由而不允许合法的生育;不准组织未婚女青年进行孕检。

劳动保障

【概况】2006年,上城区劳动保障局在开展就业岗位开发、就业困难人员安置、就业技能培训、社会保险征缴、劳动者合法权益保障、用工环境规范、医疗保险救助、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上做了大量工作。完成各项劳动保障工作任务,特别是在就业岗位开发、就业困难人员安置、自主创业培训、社会保险参保、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依法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等方面成绩突出,被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评为2006年度杭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先进单位。

就业再就业工作健康发展。全年新增就业岗位19328个,完成年度目标的111.1%;安置失业人员17194人,其中就业困难人员8319人,完成年度目标的297.1%。开展再就业培训7739人,其中:技能培训4821人次,适应性培训2718人,SYB创业培训2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610人,外省来浙务工农村劳动者技能提升培训601人。发放就业援助证18679本,累计发放小额担保贷款218人次,总金额635.7万元。

全区养老保险参保人数47292人,比2005年净增8966人。工伤和生育保险参保人数46787人,同比净增8591人。5.7万名企业退休人员纳入社会化管理。全区共有10505名灵活就业人员办理了门诊历本。全年共救济医疗困难人员1732人次,发放医疗困难救助资金404.45万元。

【开发就业岗位】2006年,上城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开发挖掘就业岗位19328个,安置失业人员17194人;安置就业困难人员8319人。

在理解市政府新一轮就业再就业政策精神的基础上,向全区1.9万名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发放新《就业援助证》,按政策使就业困难人员享受各种优惠,帮助他们完成就业和自谋职业。申请、办理新《就业援助证》工作由街道保障站(室)和区就管处共同负责。对符合享受小额贷款规定的就业困难人员,及时提供小额贷款担保贷款,共计为218名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小额贷

款 635.7 万元。

在劳动部门牵头下,各街道根据实际情况,推出一批“民办公益性岗位”,清波街道推出 25 个露天停车场收费员岗位;望江街道开发专职探望退休老人的“探视员”、“居家养老员”等岗位,有效解决全区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要求,帮助 100 多位“4050”人员实现再就业。对已开发的“民办公益性岗位”,在报酬待遇方面,实行街道与社区共同补贴,保证从业者月收入不低于 670 元,上不封顶。与上级劳动部门沟通,将“助老”岗位纳入“市公益性岗位”,有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

【加大职业培训力度】2006 年,上城区将“SYB”培训(即创办的你的企业)向大中专毕业生倾斜,使参加“SYB”培训的大中专毕业生人数有明显增加。再就业培训 7739 人,其中技能培训 4821 人次、适应性培训 2718 人、SYB 培训 200 人。开办市场营销、小型超市经营等培训班 4 期,有 70 多人参加培训。首次开展针对外来农村劳动者的“农村转移劳动力免费职业培训”,受训 610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305%;外省来浙务工农村劳动者技能提升培训 601 人。

2 月,区民政局联合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采取送政策、送技能、送岗位等一系列措施,利用劳动保障局的培训条件,免费为退役士兵提供计算机、物业管理等 5 个项目的技能培训。鼓励退役士兵通过参加技能培训,掌握 1~2 项实用技能,大胆选择自谋职业的就业之路。全区有 90 名当年退伍士兵参加首次自谋职业培训。

【开展“充分就业社区”创建活动】上城区通过社区、街道、区三级就业服务网络,进一步完善就业服务手段,强化社区促进就业的工作职能,通过组织就业帮扶,落实再就业援助政策,开展再就业培训,开发就业岗位等举措,大力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计划用三年左右的时间,基本达到“充分就业社区”的标准。



上城区首届企退人员文艺汇演

(陈建荣 提供)

【巾帼文明示范岗送服务进园区】9 月 11 日,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区妇联、区计生局等 6 个部门工作人员,走进工业园区,开展“巾帼文明示范岗服务进园区”活动。现场为企业和职工提供健康咨询、子女教育咨询,劳动保障政策咨询,妇女维权以及 B 超检查等服务。园区务工人员对社会保险政策以及权益保障方面的知识需求非常热切,区劳动保障局工作人员对职工提出的关于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劳动保障等方面的政策给予现场解答。

【分类管理失业人员档案】区劳动保障局对全区失业、已就业和闲置等三类人员档案 80429 份按类区分。其中失业类档案中处于失业登记有效期内的失业人员档案 26695 份;失业登记有效已满一年未重新办理失业登记人员档案 913 份。就业类档案中自谋职业(自主创业)人员档案 10935 份;从事公益性岗位就业的人员档案 1497 份;从事非正规就业劳动组织就业人员档案 167 份;被机关事业单位吸纳的人员档案 255 份;申报灵活就业的人员档案 1363 份。闲置范畴的档案中档案送达两年以内不办理失业登记的人员档案 6687 份;失业登记有效期已满一年不重新办理失业登记的人员档案 31846 份。失业人员档案分类管理是将失业人员档案按不同类别进行三大类十二小类的分类、整理、登记、入柜等工作,按类区分便于日常档案归类、调阅和为企业与失业人员服务,更好地与信息管理系统相匹配,真正做到纸质档案与电脑记

录相对应,方便快速调档。按失业人员档案的构成情况、人员性质,实现失业人员档案的科学整理、保管和利用。

【加强养老保险的办理】2006年末,全区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总参保人数分别为46369人、46006人、46006人,分别比2005年同期净增16808人、22663人、22663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47292人。社会保险工作面向外来务工者,外来农村务工者主动要求参加社会保险,有1000名农村务工者参保。上城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被市社会保险服务局授予“市级先进单位”称号。

【异地居住退休人员养老金资格认证】上城区异地居住退休人员有1993名,街道劳动保障站将《认证通知》寄往居住在外的退休人员处,退休人员持通知、退休证、身份证到居住地社会保险办事机构或街道(乡镇)劳动保障工作机构办理资格认证手续,9月30日前邮寄回街道。街道将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资格情况汇总上报,10月31日前完成调查取证工作。

【调查城镇高龄无保障老人情况】经全区6个街道劳动保障站和51个社区劳动保障室共同努力,10月10日完成对户籍在上城区、年龄70周岁及以上无保障老年居民情况调查工作。据调查,全区共有70周岁以上无保障老年人员2936人,其中男性765人、女性2171人。

【加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2006年,全区退休人员管理中心管理约57700名企业退休人员。全部企业退休人员的退休金都得到按月足额发放。8月,在全区首次开展企业退休人员问卷调查工作,共回收调查问卷55191份,回收率98.65%。收集到4812人的5461条意见和建议,其中不满意的8条,占被调查总数的0.014%。企业退休人员对杭州市实行两年多的社会化管理认同感较高。

11月1日开始,全面组织、开展企业退休人员第一次健康体检。春节、中秋节走访慰问113876名退休人员,发放慰问金1139.65万元;探望生病住院的企业退休人员4666人次,慰问费23.78万元;慰问特困人

员1682人次,发放慰问费42.11万元;退休人员死亡后送花圈及协料理后事1296人,花圈及丧事协料理费25.19万元。

建立企业退休人员困难救助制度,2006年筹措、建立困难帮扶救助基金,启动基金对全区年个人医药费支出1万元以上的169名企业退休人员,发放帮扶救助金16.9万元。对生活发生困难的退休人员进行专门救助。

10月,举办“上城区首届企业退休人员文艺汇演”,有14个节目参加演出,评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和创作奖1名。文艺汇演丰富了企业退休人员的文化生活,达到养在社区、乐在社区的目的。全年组织开展退休人员各项文体活动158次,参加人数116881人次,使用经费237.02万元。

【加强医疗救济和扩大医保范围】上城区全年共救济医疗困难人员1732人次,低保困难人员医疗救助1062人次,发放医疗困难救助资金404.45万元。走访社区医疗机构6家,退休人员变更门诊约定医院1818人次。

区医保办工作人员以“便民利民、热情服务”为理念,真诚为灵活就业人员服务,增加办证大厅工作人员,规范服务行为,按工作流程开展工作,提高工作效率。为10505名下岗失业人员、协交人员和灵活就业人员办理医保证历本,享受在职人员门诊医疗同等的社会统筹待遇。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力度】2006年,上城区受理各类监察案件1719件,涉及劳动者5.35万人,其中巡视、专项监察368家企业,受理群众直接投诉、举报438件,办理12345市长专电及区长专电共498件。劳动保障书面审查415家企业,涉及职工14383人。督促用人单位补签劳动合同6945份,追发劳动者工资及待遇171.60万元,清退押金3.5万元。督促企业补办社会保险登记开户516户。查处非法使用童工3起,罚款5万元。全年处理突发事件6起,涉及305人,为劳动者追讨工资及待遇78.4万元。工伤认定受理179起,认定170起。全面开展“三春行动”(春雷、春苗、春雨),通过主动巡视和专项监察结合,产生良好的震慑作用,有效保障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为开展基层劳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成立上城区劳动保障监察中队。

【实行工伤认定制度】区劳动保障局在工伤认定维权工作中,推行工伤认定制度,为企业因工受伤人员提供方便、快捷、有效的服务。凡第一次前来咨询有关申请工伤认定政策的单位或个人,工作人员必须一次性告知,讲明政策及申请工伤认定注意事项、应报材料,发给《工伤认定申请表》。凡来递交《工伤认定申请表》的单位或个人,应当场验收相关材料,下达受理通知书。凡受理的工伤案件,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坚持以首问责任制、及时兑现制、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等,确保申请方领到工伤认定结论书。

【劳动争议仲裁发挥重要作用】上城区全年受理劳动争议案件 71 起,依法立案受理 58 起,其中裁决 37 起、调解 21 起。案件中涉及社会保险争议占 10.7%,工伤待遇争议占 16.1%,工资福利待遇争议占 66.1%,劳动合同争议占 7.1%,为用人单位追回各类损失 7.24 万元,为劳动者追回损失 170.67 万元。全年共办理劳动合同鉴证 13840 份,劳动合同签订率达 92%。劳动争议仲裁在建立和谐的用工环境、维护劳动双方合法权益中发挥重要作用。2006 年建立劳动争议仲裁院并开展工作,对街道有关人员进行专门培训。

【顺利开展退休审批工作】区劳动保障局受理全区在职、协缴、失业等人员的退休报批初审及特殊工种按规定提前退休的手续等,全年共审批在职、失业人员退休 1716 人。为 199 名退休人员重新审核认定工龄。保证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陈旭辉)

外来务工者在上城

【开展关爱工地民工的“春雨”活动】4 月,区建设局主办,区文明办和爱卫会等协办,以“关爱民工,共创文明,构建和谐”为主题的全区建筑工地“春雨”活动拉开序幕。数十名来自辖区建筑工地的务工者和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行业管理部门的负责人在望江

改造地块联合召开现场会。区委常委、宣传部长王越剑,副区长刘志安出席会议,对“春雨”活动作了部署。根据实施方案,将围绕“关心农民工健康”、“整治农民工宿舍,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创建绿色工地”等主题,组织开展一系列教育、服务、检查等活动。为提高农民工的文明礼仪素质,结合建设行业正在开展的“百千万”(数百家施工企业、千余建设工地、20 余万外来民工)文明礼仪宣传、教育、实践大行动,大力推进全区建筑工地和当地社区文明共建的“六个一”活动(组织一次座谈会、参加一次组织活动、开展一次文明施工竞赛、组织一次文体活动、聆听一堂社区情况介绍课、开展一次服务社区群众活动),增强双方沟通、理解和互相支持。

【举办首届外来务工者文化艺术节】5 月,一台特别奉献给区“百佳”优秀外来务工者的文艺演出“城市一家人”,在杭州市工人文化宫举行,区首届外来务工者艺术节正式开幕。艺术节由区文广新局主办,区文化馆等机构承办,以构建和谐上城,丰富外来务工者精神文化生活为主导,以城市一家人为主题,分演出和比赛两大部分,由文艺演出、歌手大赛、摄影、美术、书法等 12 个系列、160 余场文化活动组成,内容丰富多彩,形式多样。有近 6 万人次外来务工者参加,历时半年。这是一次发展群众文化事业的成功尝试。《中国文化报》、《浙江日报》等新闻媒体多次宣传报道。省、市文化和劳动等部门给予高度评价。



首届外来务工者文化艺术节开幕式

(区总工会 提供)

【举办外来务工青年歌手大赛】5月,举办上城区“城市一家人”外来务工者艺术节。在阿玛妮演艺吧举行的外来务工者歌手大赛决赛,把艺术节推向高潮。决赛邀请省、市文化部门有关领导亲临指导并担任评委。来自区工业园区、新开元大酒店、广厦一建等基层单位及其他城区的外来务工青年踊跃报名参赛。经过紧张角逐,决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6名、优秀奖10名。前五名优胜歌手代表上城区参加“浙江省外来务青年明星歌手擂台赛”。

【外来务工者家庭享受慈善医疗救助】为解决外来务工者享受本地职工相关的医疗待遇,上城区出台“外来务工者家庭享受慈善医疗救助”政策。规定凡加入工会一年且因病致贫,致使生活费用低于市低保标准的外来务工者,其本人或配偶、子女产生的医疗自费部分,按不同比例分段累计计算的办法,计算补助金额。医疗费额度1~15000元,报销20%;15000~20000元,报销30%;20000~25000元,报销40%;25000~30000元,报销50%;30000元以上的报销60%。一个困难外来务工者家庭的一年最高救助医疗费可达2万元。

【望江首建“外来务工者就医服务点”】望江街道总工会针对外来务工者就医难、就医贵的实际问题,率先和江干区人民医院联手成立由双方共同管理的“外来务工者服务点”,于9月23日在望江外来人口公寓楼举行揭牌启动仪式。望江街道“外来务工者服务点”的建立标志着街道总工会工作新拓展,是街道探索公益事业社会化、市场化运作的全新尝试和重大举措。街道要求公寓专管员在做好日常性登记管理的基础上,提供低于市场价格的优质医疗服务,并定期开设义诊、咨询、心理测试等项目。每周四为外来务工者提供免费体检,免费听取知识讲座等,缓解外来人员看病难、看病贵等问题。

【举办外来务工者美术作品展】11月,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主办,浙江开明画院、区文化馆、中国收藏网承办的上城区外来务工者美术作品展在市文化宫举办。省、市有关部门负责人和区四套班子领导亲临指导。省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美院著名教授吴山明

担任评委并挥笔题写“城市一家人”条幅。刘江等10余名美院著名教授和书画家到场助兴。书画展展出70位作者的100幅作品。种类齐全,题材广泛,内涵丰富,寓意深远,浓缩着传统与创新的交融之美,内容贴近时代,展现了当代外来务工者的良好精神风貌。经评比,26件参展作品分获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

【展示外来务工者才艺】湖滨地区建有企业工会40余家,工会会员3000多人,其中三成会员是外来务工人员。4月26日,街道总工会组织的“外来务工者展示才艺庆‘五一’”活动在钻石年代演艺吧举行。100多名外来务工人员各尽所能,表演琵琶演奏、茶艺表演、茶艺展示、料理制作等10多个节目。30多名分布在各行各业的优秀外来务工人员受到表彰。

【为外来务工女性免费体检】8月,区总工会和望江街道主办,杭州玛丽亚妇科医院承办“关爱外来女工,享受健康生活”大型公益活动。活动期间,玛丽亚妇科医院免费为1200名外来女工提供五项常规、心电图及妇科常规等项目的检查,体检费用价值24万元。活动唤起全社会关爱外来务工人员,关心他们生活健康,为建设和谐上城增添一份力量。

【免费为外来青年职业技能培训】团区委联合市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在全区餐饮业中为外省来杭青年举行职业技能免费培训,得到吴山管委会、清江花园宾馆等众多餐饮单位的支持,有176名外省来杭青年申报参加培训。培训结束后,杭州市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免费为他们进行职业技能鉴定,通过鉴定皆获得全国认可的餐厅服务员初级证书。

【评选百名“十佳”外来务工者】为促进上城区经济和社会发展,为建设“旅游休闲商务区,打造杭州RBD”,广大进城务工者刻苦学习、自强自立、勤奋工作、勇于创新,各行各业涌现出一批新的遵纪守法、勤劳勇敢、爱岗敬业,富有开拓创新的优秀劳动者。

十佳城市美容师:

刘同礼、王仕亮、袁 屯、徐文梅、葛学芬、邢双林、蒋立祥、陈苗法、王 林、周保贵

十佳技术创新能手:

柯君辉、甘传香、谢勇、葛宗光、沈伟、叶顺宝、詹仁才、赵忠成、卢旭燕、张义华

十佳班组长：

潘厚银、蔡银花、樊军、陈炳良、孙江龙、严国仔、祝文树、赵俊华、朱文才、蒋智辉

十佳销售员：

黄勤、钱红香、莫然、黄西虹、王华明、刘理华、李奇、王书农、叶岚、徐凉铭

十佳操作工：

洪宝新、吴业振、姜东尧、陈小刚、李飞、周善华、吴凤珍、刘启秋、彭洪春、余振理

十佳客房服务员：

詹长桔、许绪英、余孝飞、陈倩、钟珊珊、杨运琼、陈史月、徐少惠、毛凤英、奚航洁

十佳餐厅服务员：

林汉陈、王雷、汪爱丽、潘洪利、刘丹、方红娟、余丽容、陈延庆、郭巧玲、程菊花

十佳厨师：

廖素清、汤建中、班华、殷建明、邵洪斌、李惠忠、邱小平、金士鸿、徐洪彬、郑珠文

十佳面点师：

潘忠奎、揭日红、刘超、姜伯玲、卢永富、韩志凌、楼东彪、曹洪亮、李跃琴、唐谋祥

十佳营业员：

吕瑞瑞、林云玉、汪晓红、郑素芳、李小燕、韦亚丽、董良霞、李锋、金子富、杨小兵 (年鉴编辑部)

民族宗教

【概况】上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是主管民族宗教事务的区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主要工作任务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理论、政策法规；做好地区民族关系、宗教关系的协调工作，维护民族宗教界的稳定；维护少数民族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权利以及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加强宗教活动场所和宗教活动的管理，指导帮助宗教团体搞好自身建设。

上城区有回、满、畲等 26 个少数民族，少数民族户籍人口 2000 人左右，暂住人员 3500 人左右，区属

杭州市回族穆兴小学是全市唯一的少数民族学校。多年来各少数民族之间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新型关系得到巩固和发展，党的民族政策得到很好的贯彻落实，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得到维护，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取得新的成绩。

上城区有市属管理的宗教活动场所 3 处，分别是凤凰寺、基督教思澄堂和天主教修女院；区属管理的宗教活动场所 5 处，分别是栖云寺、白云庵、南观音洞、基督教闸口聚会点、南星聚会点，有信教群众上万人。全区宗教活动正常，宗教活动场所遵纪守法，宗教活动规范有序，基本上满足了广大信教群众过宗教生活的需要，在维护宗教领域的稳定和社会安定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宗教界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做出了一定贡献。

2006 年，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在区委、区政府领导和上级部门关心支持下，以深入学习贯彻《宗教事务条例》为契机，突出团结稳定与发展进步这一民族宗教工作的主题，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和区委、区政府分阶段的中心工作任务，按照各尽其责、依靠群众、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基本原则，在办好实事、当好参谋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全区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社会和谐。2006 年，区民宗局被市民宗局评为“杭州市民族宗教系统优胜单位”，局长柴惠铭被市民宗局评为“杭州市民族宗教系统先进个人”。

【开展学习宣传活动】上城区抓好国务院《宗教事务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学习宣传。2006 年，组织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学习会 7 次，重点学习掌握宗教活动场所的职责，建立健全人员、财务、消防、卫生等管理制度，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监督、检查；组织街道、社区干部辅导报告会 2 次，把握合法宗教活动与非法宗教活动的区别，明确宗教工作的管理原则；完善宗教信息网络，提高联合处置非法宗教活动的的能力；利用社区的宣传橱窗进行《条例》宣传，把 100 本《条例》单印本及宣传资料分发到各个社区，使群众了解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的基本要求。

【做好少数民族权益保障工作】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做好迎接省人大常委会对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检查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深入进

行调研,认真准备全区少数民族基本情况汇报材料。4月7日,区人大召开专题会议,对全区少数民族(包括外来少数民族)的基本情况、少数民族权益保障工作、清真食品管理现状以及城市民族工作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等作自查汇报,为切实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推动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起到促进作用。

【落实少数民族政策】经区民族宗教事务局认真审核,为符合政策的9名少数民族群众办理民族成分更改恢复手续,切实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为少数民族群众办了实事。

【组织信教群众服务社会】在全市开展的“春风行动”活动中,各宗教活动场所积极行动,动员组织信教群众发扬奉献精神,捐款73000余元帮助身患重病的群众和生活困难家庭,向灾区人民捐献衣被150件,向南星敬老院、闸口敬老院的孤寡老人捐送食油、大米等副食品累计2600余元。宗教界人士积极参加政府组织的各项慈善事业,带领信教群众助人为乐、扶贫帮困,做好事、尽善事,服务社会,为构建和谐社

【做好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换发工作】根据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关于在全市开展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换发工作的通知》精神,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于9月8日至11月15日对国务院《宗教事务条例》实施前已登记的宗教活动场所(含“临时登记”和“保留点”),进行登记证的换发工作。通过登记证换发,上城区各宗教活动场所的各项管理制度更加规范。(毛健儿)

人民生活

【测算人民生活水平】2006年,市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9027元,比2005年增长14.6%,人均消费性支出14472元,比2005年增长7.7%,市区

居民恩格尔系数33.3%。食品支出、交通与通讯、娱乐文教服务支出仍是消费性支出的主体,全年人均支出分别为4818元、2876元、2011元,分别比2005年增长2.9%、28.7%、2.1%。

残疾人工作

【概况】2006年是“十一五”开局之年,上城区残疾人联合会切实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紧紧围绕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和计划,突出重点,狠抓落实,为构建和谐上城做出积极贡献。

区残联始终把“着眼基层、夯实基础”作为残疾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基层各项工作是否落到实处作为衡量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准。全区100%的社区建立残疾人协会,90%的社区有残疾人活动室。按照省、市残联的要求,加强上城区各级残疾人组织建设,全区六个街道选配了残联理事长、残联专职委员,规范街道残联建设,制定《上城区残疾人工作目标管理考核责任制》,把任务目标分解落实到各街道残联,年终进行总结、考核、表彰,促使各街道残联互相学习、借鉴,不断改进工作,做到组织建设到位,推进残疾人事业向纵深发展。

为提高残疾人工作水平,抓好各级残联干部的培训工作,对街道残联理事长、专职委员和社区残协干部进行培训,提高残疾人工作者的政治鉴别能力、公



残疾人大专班

(残联提供)



盲人选手参加市盲人按摩竞赛

共服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学习业务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和、开拓创新能力,使广大残疾人工作者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

发挥残疾人协会“代表、服务、维权”职责,规范协会的组织建设,确保经费、人员、场地三落实。召开上城区第二次盲人、聋人、无障碍环境促进会代表大会,上城区第五次肢残人代表大会,组织残疾人代表外出学习考察无障碍环境设施建设。开展各类文化娱乐活动,组织残疾人参加演讲赛、汇演、书画展等,重新认识自我,向社会展示残疾人的时代风貌和自身价值。对全区残疾人基本情况重新调查,建立和健全残疾人个人档案,进一步了解全区各类残疾人数量、结构、残疾状况及康复、教育、就业、参与社会生活等情况。

区政府协调有关部门,抓好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确定复兴北苑8幢为上城区残疾人综合服务大楼,内设残疾人综合康复中心、劳动就业技能培训中心、盲人按摩培训中心、残疾人电大教育培训基地、图书阅览、文化娱乐、康复训练基地、爱心助残超市等,为残疾人提供教育培训服务。

上城区被国务院残疾人工作委员会授予“十五”期间残疾人工作先进区;区残联被评为浙江省残疾人工作示范单位、省残疾人用品用具示范站、杭州市社区残疾人康复工作示范区。

【构筑残疾人康复服务组织网络】围绕全市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总体目标,坚持以人为本的指

导思想,紧扣康复工作的目标与任务,讲究实效。区、街道、社区分别建立康复中心、康复指导站、康复站,完善三级康复组织体系。全区51个社区都配备了专(兼)职社区康复协调员。在全区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上下贯通,协调一致和较为完整的康复工作网络体系,为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工作目标提供了组织保证。

【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设施建设】

区政府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康复工作的意见》,区残联下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对上城区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康复补助》文件,加强社区康复工作,对康复协调员和康复指导员给予一定的工作津贴;全年投入经费20万元,由区残联统一采购,街道残联统一配备社区康复站的康复器材;考核奖励符合《杭州市残疾人社区康复服务达标创先活动标准》的康复站;对全区服药的精神病人实行免费发放药物;对困难残疾人实行免费体检。

(残联提供)

【营造残疾人康复服务和谐环境】

加强社会化康复服务体系,认真落实残疾人社区康复工作基本标准,通过康复协调员和社区残协工作者的入户调查,掌握残疾人康复需求的基本情况,举办一系列讲座、开展一系列咨询服务,使康复对象增强自我信心。3月,区残联与市残联、杭州市聋儿康复中心、浙江省听力技术服务中心、浙江医院和省中医学院分别在清波街道惠民苑社区,南星街道十亩田社区,免费为耳聋患者进行听力普查检测,提供听力健康咨询,发放宣传资料,进行助听器维修调试等活动。活动期间,向耳聋患者赠送助听器14只;悬挂横幅51条,展开黑板报40块、橱窗图片120余幅,发放宣传资料600余份,服务咨询人数达1800余人,收到良好宣传效果。6月,在小营巷社区市民学校举办社区康复员业务轮训班,组织残疾人和残疾人家属参加市残联举办的各类康复知识培训班。开展心理康复服务,社区康复协调员配合家访医生对精神残疾人进行心理疏导,定期或不定期上门家访做思想工作。开展康复训练,将康复知识和

技巧传授给家属,便利残疾人在家属的指导和督促下进行康复训练。为残疾人提供就近、就便、优质、优惠的各类康复服务。部分社区成立“心理咨询点”、“心理辅导站”、“谈心角”、“悄悄话室”等康复服务点,提供康复指导和服务。铺设无障碍专用坡道,方便残疾人行动,促进残疾人康复锻炼。

【抓好残疾人学历教育】2006年,实施“教育助残”、“文化助残”,让残疾人接受各类文化教育,与省残联、省电大、省华强职业技术学院等单位合作,创办上城区残疾人大专班,有46人被省电大开放教育“行政管理”专业录取,其中年龄最大的50余岁、最小的20岁。按照省电大教学计划,每周定期集中接受电大老师授课3~4次,学员平均到课率90%以上,考试成绩合格率87%。与区教育局和区社区学院合作,开办上城区残疾人文化提高班。

【提高残疾人职业技能水平】按照市残联统一部署,加强残疾人定向培训,开展失业及转岗残疾职工培训和多种形式残疾人职业技能的中短期培训。街道残联组织残疾人进行“计算机组装”、“钩针编织”、“盲人按摩”、“海报设计”等7个项目的选拔赛,确定入选参加杭州第6届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中的能工巧匠。选拔赛提高了残疾人的职业技能水平。

【促进残疾人劳动就业】做好残疾人就业登记工作,了解和掌握残疾人就业需求和劳动技能状况,全区登记失业残疾人员571人。通过努力安置残疾人就业51人,介绍、推荐残疾人就业百余人次。招聘社区残联专职工作者16名,扩大残疾人就业门路,加强基层残疾人工作。做好宣传工作,制定优惠政策,鼓励残疾人个体就业。

【做好残疾人的扶贫帮困】春节前夕,配合第六次“春风行动”,对困难残疾人进行春节慰问,给860余户残疾人困难家庭送去慰问品和慰问金共计18余万元。全市率先为低保残疾人缴纳养老和医疗保险金,对没有缴纳或因生活困难停止缴纳社会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的上城区低保困难失业残疾人,由政府帮助缴纳社会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共为低保残疾人缴纳养老保险47份、医疗保险48份、意外保险541份,合计金额10万元。2006年全国助残日,区残联向没有电视机的残疾人低保困难户家庭发放彩色电视机、对没有安装电话的残疾人低保困难户家庭配备小灵通电话机,提前实现“十一五”规划中提出的残疾人家庭电视机拥有率100%、电话拥有率100%的目标。

【完成残疾人保障金征缴任务】征收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工作,经过两年摸索,逐步走上法制化,规范化轨道,依法征缴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理念为越来越多企事业单位所接受。为确保2006年征缴工作顺利开展,建立上城区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申报电子信息系统,经过三个月艰苦工作,分三批将数据输入汇总,如期完成征缴任务。

【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上城区利用残疾人节日等重大活动,组织新闻媒体跟踪报道,全方位宣传残疾人工作,事迹和扶残助残先进典型,宣传人道主义思想。办好《上城残联》信息,2006年出刊12期,在省、市报刊上刊登信息29篇;上省、市电视台节目8次,向社会展示上城区残疾人工作的状况。加强信息网络的宣传服务功能,强化内部办公网和



残疾人绘画表演

(残联提供)

上城区“e 家人”社会事务管理系统的应用,保障网络系统安全畅通,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

【活跃残疾人文化生活】举办“旺年旺福迎春,构建和谐新上城”2006 年残疾人迎春联欢会,采用诗、乐、歌、舞为一体的综艺晚会形式,展现上城区残疾人的特殊艺术才华和自强不息的精神风貌,表达残疾人渴望“平等、参与、共享”的心声和对党和政府的真挚情感,进一步活跃基层残疾人文化生活。省、市残联和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领导与近 200 位残疾人一起参加联欢。5 月,区残联在区政府会议中心举行上城区庆祝第十六个“全国助残日”暨“五月阳光·爱心助残”系列活动周启动仪式。在第 15 个“国际残疾人日”期间,全区召开残疾人事业工作会议,表彰了一大批自强残疾人和残疾人小康示范家庭。

【参加市第七届残疾人运动会】5 月,上城区残联组团参加杭州市第七届残疾人运动会,获得 3 个冠军、6 个亚军、2 个季军,区残联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残疾人运动员金梁成绩优异,被市残疾人体育协会选中参加游泳集训队,经过两个多月的集训,在全省残疾人青少年游泳锦标赛上获得 3 块金牌。建立残疾人体育人才信息库,做好二线队伍的筛选、登记造册工作,组织调查有发展潜力的残疾人运动员,作为后备人才重点培养、训练。

【依法构建残疾人维权平台】区残联围绕打造“平安上城”的目标,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改善工作方法,采



轮椅赠送

(残联提供)

取有效措施,妥善解决残疾人的各种实际困难和问题。制定理事长每周四上午信访接待日制度。本着信访工作就地解决、件件有结果、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充分发挥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做到既要依靠有关部门解决问题,又要配合、协调有关部门工作,达到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的目的。2006 年,接待各类信访案件 53 件,其中残疾人来访 39 件、来信 4 件、来电 4 件;区长公开电话 9 件;省、市交办 5 件。按期结案率 100%,信访满意率 100%,依法维护了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开展第七次全国“爱耳日”活动】3 月 3 日是第七次全国爱耳日,区残联围绕“预防听力损失和耳聋,人人享有健康听力”的主题,开展耳科检查、听力健康咨询、助听器捐赠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提供咨询服务 120 多人次,发放爱耳日宣传资料 200 多份,听力检测人员达 50 余人,对困难听力者免费发放助听器 6 只。

(何洁)